**附件一：**

关于同意缩短备标时间的函

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紫城镇新庄村村民委员会：

我单位同意参加紫金县紫城镇新樟小学附属工程备标时间为10个日历天（接受报名次日（含）算起）。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或盖章)：

   投标人名称：

日  期：2020年04月16日